

專案質詢

8-5-6-0186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募兵制已因人力獲得不易而延後期程，近來又傳出預開徵「募兵捐」的說法，雖然即獲行政院明確回應，目前沒有募兵捐的規劃，但外界仍普遍懷疑？按照國防部的說法，財政部參照各國募兵財源制度，確實在行政院跨部會機制中，提出規劃開徵募兵捐。但財政部則強調，募兵捐是在沒有財政健全方案，也就是沒有財源支援募兵，才會考慮的選項之一，由於財政部本（103）年 2 月下旬已推出財政健全方案，所以沒有開徵募兵捐的必要。本席質疑的是；財政健全方案預估每年可增加稅收 700 億元，對募兵制的推動確實會有很大的助益。但問題是；籌措的經費難道全部都要挹注到募兵制嗎？募兵制所需經費從此就高枕無憂嗎？再則；財政健全方案是否能發揮預期功效？也有待時間驗證。事實上，國際間實施募兵制的主要國家，除了印度之外，平均國民所得都超過三萬美元。我國推動募兵制無法使有限的國防預算縮小，反使財源籌措出現更大的壓力，這是不爭的事實。本席警告；募兵制牽涉甚廣，尤其是對國家財政結構的影響，應有待徹底檢討通盤考量，必須在財源完全無虞時才能上路；貿然全面實施亟可能出現難以收拾的不良後果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國防部日前稱，為因應募兵財源，財政部正在規劃開徵「募兵捐」，這是參考美、英做法，國防部主計單位也在研討，如何將募兵捐挹注到國防部所屬的基金。但財政部張部長表

## 立法院第 8 屆第 5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示，目前沒有募兵捐規劃，如果財政健全方案可改善，就無須考慮募兵捐。但卻又說，人民有納稅、服兵役的義務，這是憲法規定的，如果免除了服兵役的義務，另外一個義務（納稅）就要增加。媒體追問，募兵制有財政缺口如何解決？張則說，財政健全方案通過後看能否補平，「可以彌平又何必呢？」說法前後矛盾，反更增加外界質疑？

- 二、雖然確定募兵制方向不變，但能否確保募兵制財源無虞？改善募兵成效？財政部則強調，募兵捐是在沒有財政健全方案，也就是沒有財源支援募兵，才會考慮的選項之一，由於財政部二月下旬已推出財政健全方案，所以沒有開徵募兵捐的必要。換言之，財政袍實曾考慮開徵募兵捐，惟因財政健全方案預估每年可增加稅收 700 億元，對募兵制的推動有很大的助益。問題是財政健全方案，籌措的經費難道全部都要挹注到募兵制嗎？募兵制所需經費從此就高枕無憂嗎？
- 三、根據軍方評估，推動募兵制關鍵性的 2011 年至 2015 年，將增加 1700 億元支出。國防預算中的人員維持費，將由 2012 年的 1550 億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1634 億元，占國防預算比率從 48.98%，增加到 54.56%。除了人事成本之外，為了提高招募誘因，營區設施整建及官兵福利都要重新檢討，再加上退輔福利，軍方每年至少還要多花 3、400 億元甚至 600 億元。由此觀之，除非財政健全方案籌措的財源絕大比例用於募兵制，否則誇言募兵制財源沒有問題恐怕言之過早。何況財政健全方案是否能發揮預期功效？也有待時間驗證。
- 四、國際間實施募兵制的主要國家，除了印度之外，平均國民所得都超過 3 萬美元。我國推動募兵制無法使有限的國防預算縮小，反使財源籌措出現更大的壓力，這在規劃募兵制之初其實就已十分清楚。審計部多次提出警告，募兵制財源籌措和配套措施根本不夠完善，國防部卻以「計畫等於預算」回應財源問題，擺明「有多少錢做多少事」，根本沒有妥善規劃。財政健全方案理論上應有助於募兵制的推動。不過，即使募兵制推遲至 2017 年才全面實施，由於牽涉甚廣，尤其是牽動國家財政結構，應有待徹底檢討通盤考量，必須在財源足以因應時才能上路；若貿然全面實施；很可能出現難以收拾的不良後遺症。